

饮饌琐记

消失的烩火烧

姜惠泉

如今走进任何一家饭店，菜单上再也翻不出“烩火烧”三个字了。这曾在老家叱咤风云的美食霸主，已消失得无影无踪，仿佛从来没有存在过似的。

烩火烧是我们老家特有的吃食。

火烧要选硬面的，俗称“杠子头”。所谓“杠子头”，就是在没有和面机的年代，用一根粗大的木棍，一头固定住，按住另一头反复压面，做好的火烧放在土炉里烘烤，被火炙过的面香味便冒了出来。这种用杠子压出来的硬面火烧，就得了“杠子头”这个名号。

烩火烧的做法是：先在锅里放油和肉丝，用葱、姜爆香，放入提前用手掰好的火烧和青菜，加酱油爆炒，添水烧开，撇去浮沫，再撒上香菜或韭菜提味。一锅香气扑鼻的烩火烧便好了。

看着眼前碗里冒着油花的烩火烧，先凑上鼻子，贪婪地吸上两口——葱油的香气裹着火烧的面香，顺着鼻孔直往肺腑里钻。再用筷子夹起一块火烧，放在嘴里慢慢咀嚼，让味蕾充分吸收汤汁。最后把汤喝尽，打一个饱嗝，还能回味半天。

那时候饭店里做烩火烧，火烧是一角钱一个，这是固定的；烩的钱不固定，有五分钱、一角钱、两角钱的，五分钱的烩，基本就是清汤寡水；一角钱的烩，能有油星浮在上面；两角钱的烩，就能见到肉丝了。

我从小就喜欢吃烩火烧，也因此练就了一手烩火烧的本事。

20世纪80年代，我在一家染织厂做销售，常年奔波在大江南北，收入还算不错。厂里食堂旁边有个小灶，主要是为了接待客户，也对外营业。大锅饭的味道实在难以下咽，小食堂便成了我解决午餐的主要去处。

一来二去，我跟小食堂的人都混熟了。可我吃着厨师烩的火烧，总觉得差了那么一点火候——要么是火烧掰得不够碎，汤汁渗不进去；要么是出锅前那把香菜搁晚了，提不起香。我索性撸起袖子自己掌勺，厨师尝过我做的，半是服气半是玩笑地冲我竖起大拇指。

会做的人，往往也更馋那一口。20世纪90年代，我从老家来到烟台定居，对烩火烧的念想非但没淡，反倒随着距离越拉越长。偶尔回老家下馆子，烩火烧便成了我必点的面食。

有一回，烟台的一位朋友跟我回老家拉铸铁管，中午我请他吃烩火烧。他看见厨师用手掰火烧，眉头微微一皱：“这火烧怎么用手掰，不用刀切？多不卫生。”我说：“用刀切的，不如用手掰的入味。”

端上来后，他半信半疑地夹起一块，咬了一口，顿了顿，没说话，又夹了一块。等一碗见底，汤也喝净了，抹了把嘴，他才开口：“别说，这烩火烧的味道还真不错。”

一次偶然的机，我听说北沙子村还有个卖杠子头火烧的，立马赶了过去。只见一位七十多岁的老汉悠闲地坐在路边，眼前放着一只篮子，上面盖着白布。我停下车，买了几个火烧，回家做了一锅烩火烧，全家美美地吃了一顿。后来我又去买过几次，再后来，听说老汉岁数大了，不再做火烧了。

进入新世纪后，老家饭店里有烩火烧的就很少了。那些蹲在路边捧着碗、吸溜着热汤的日子，像老家的炊烟一样，散进风里，再也寻不回来了。

往事如昨

敬我三尺讲台上的爱人

郭新章

秋风渐起，桂花飘香，第42个教师节到了。

自打国家设立教师节起，我便雷打不动地在这一天为爱入精心准备一份礼物，不觉间已四十多年。世间对师者有万千赞美，而我，只想把专属的温情送给三尺讲台上的她，用一份仪式感，对她日复一日的备课、授课、批改送上最朴实的尊敬、理解与陪伴。

从纯真同学到甜蜜恋人

时光回到1985年的初秋，我刚毕业参加工作。《人民日报》发表了《致全国教师的信》，设立9月10日为教师节，各地举行了隆重的庆祝活动。读着报纸，脑海里浮现的是自己十四年的读书时光，对老师的崇敬之情油然而生。

学生时代，我曾立志当一名人民教师，憧憬着站在讲台上的威严高大形象，以及备课、写教案的绅士风度，还有受到学生及家长尊重的感觉。虽然种种原因没能如愿，但教师一直是我心中尊崇的职业。

我的同学中，不少人考入师范院校，成为“准教师”。其中我最要好的同学，就是后来成为我爱人的鲍翠香同学。她高中毕业以优异成绩考入烟台师范学院英语系，已进入大三学期，不久的将来就要成为一名光荣的人民教师了。

第一个教师节快到了，给她送份礼物之心愈发强烈。我爱好书法，买来笔墨纸砚，欣然写了几幅行书“墨宝”，挑选一幅自认为成功的，装裱好，上联：“满腔慈母情”，下联：“浇灌新苗壮”，落款：“写在教师节到来之际，献给人类灵魂工程师！”

9月10日下午，我立马骑上自行车，兴冲冲地往烟台师范学院赶。在女生集体宿舍，她喜滋滋接过我的礼物，看得出乐在脸上，美在心里。礼物打开，迎来她室友的羡慕与赞誉，一个女生嬉笑着说：“二姐的男朋友不但长得帅，书法也很棒啊！”她在宿舍排行第二，故被称为二姐。这话弄得我与她都不好意思了，因为那个时候，我们之间的确只是纯真的同学关系。

1986年秋，鲍翠香毕业分配至福山一中担任英语老师，也就在这时候，我所在公司任命我为团委书记，成为公司最年轻的中层干部。又一个9月10日教师节，我用提干补发的224元工资，买了一辆26吋小金

鹿红色坤车送给她，为了她上下班方便。

这辆自行车，拉近了彼此的距离，我们确立了恋人关系。每逢周末或节假日，我乘11路公交车从芝罘区到福山区与她约会，她总是骑这辆自行车在公交站点等候。然后我骑车带着她，去我们想去的地方。那些日子，自行车载着欢乐，载着幸福，我们畅享在初恋的甜蜜之中，奔向爱情的远方！

从浪漫爱情到柴米油盐

1987年9月10日，我和鲍翠香来到芝罘区婚姻登记处，领取了婚姻登记证。没有隆重的仪式，没有亲朋好友的见证，我用我自己的工资节余，送上一枚纯金戒指。这份礼物，不仅是教师节的祝福，更是我对爱情的誓言和婚姻的承诺！

我俩都是出身农村，都经历过艰苦的复读岁月，不想也不能给彼此父母增加经济负担。两个大家庭在一起吃了一顿饭，我们就建立了温馨的小家庭。一间集体宿舍就是新婚殿堂，她安心于福山一中的三尺讲台，我奔波于芝罘、福山两地。

婚后的生活不是爱情的终点，更不是浪漫的终止。1988年金秋，女儿出生，给小家庭增添了欢乐气氛。9月10日教师节，我托朋友从外地捎来一台“产后恢复治疗仪”，作为礼物送给爱人，是庆祝女儿降生更是对爱人健康的呵护。1989年的春暖花开季节，她调到芝罘区工作，工作与生活更便利了，但是工作与家庭的压力随之而来。在外人看来，教师是一份光荣体面的职业，可朝夕相伴几十载，我见过这份荣光背后，藏着太多的辛劳与不易。清晨，她总是早早起身，简单收拾，吃上几口饭就奔向教室，因为英语课有早自习。暮色沉沉，当人们闲坐灯下享受的时候，她常常伏在书桌前，逐本批阅作业，反复打磨教案，还要抽空哄着孩子入睡。英语课的一个特点是要领读和朗读，常年站在讲台，她的嗓子也因此沙哑，扁桃体长期发炎，最后做了扁桃体切除手术！认真的教学与耐心照顾孩子双重压力，她默默扛了一年又一年。

那些年，也是我工作繁忙、事业上升的重要时期。在企业分管经营管理工作，主要精力放在市场营销上。出差、加班、应酬司空见惯，不可能多照顾

家庭。我能做些什么？每年9月10日教师节的礼物，那份仪式感，可以让她在繁忙的教学工作和繁琐的家务中，得到一点慰藉吧。四十年来，每当节日来临，我都会认真送上一份礼物，从一束鲜花贺卡，到包装精美的内衣，从品牌化妆品到金银首饰，从一件精仿羊绒衫到一件保暖外套……不一样的礼物，不一样的情调，但是表达的祝贺、祝福、关心、关爱之情是永恒的！她在职时的工作日，我会把礼物送到学校，呈现在她的办公桌上，让她幸福感爆棚的同时，引来同事的羡慕与赞美。她的自豪感更强了，被尊重、被在乎、被羡慕，可能是女人最重要的需求吧。

从经营品牌到经营婚姻

我在企业负责经营管理工作，核心工作是经营产品、传播品牌。这是一项艰苦细致且充满智慧与挑战的工作。营销实践的体会，使我更加理解了经营婚姻、爱情的重要性。几十年来，我把企业经营产品与品牌的理念用于经营家庭，用于经营夫妻关系，既然不能有更多的时间陪伴与相聚，一个电话的嘘寒问暖，一条短信的牵挂与惦念，可以传递爱意；争取有限的时间多干点家务，耐心听取她的唠叨，分享她工作中的喜悦，分担她工作中的烦恼，抢先一步孝敬她的父母……这点点滴滴，是对她最大的尊重；每次出差回来，都给她带来当地的特产，带份她喜欢的礼物，让她体会到另一半的爱护与挂念。

我记住四个特别的日子：每年情人节、结婚纪念日，要与爱人一起共进烛光晚宴；每年的教师节、她的生日，我都要赠送礼物。每年记住这四个日子，并有所作为，会让她高兴一年，甚至幸福感满满，何乐不为？

把夫妻间的感情经营，引入营销团队的管理也同样有用。我安排专人负责统计营销人员家属（夫人）的生日、住址、电话，委托鲜花店和蛋糕店每逢生日，送上祝福！

四季更迭，岁月如梭，第42个教师节如期而至，尽管爱人已离开三尺讲台，但是她对教育的初心未改！而我岁岁赠礼，温情如常，继续一份心灵深处的爱，一份细致纯真的情。年年此日，赠一份心意敬师者，更敬我相伴一生的爱人！

